

集贤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集贤退役军人事务局完成情况编制。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www.jixi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双鸭山市集贤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集贤县繁荣街 208 号，邮编：155900，联系电话：0469-4677805）。

一、总体情况

集贤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正式挂牌成立，相关职能职责由原集贤县民政局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职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军官转业安置职责，以及军队有关职责等整合。

（一）积极推进信息主动公开。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季度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推动工作。紧扣政务公开责任目标和考核任务，明确分管领导及 2 名专职人员，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不出现空档，积极参加各类学习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二）全力推进依申请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向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外以自己名义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申请获取相关政府信息。我局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要求工作人员熟练掌握政务公开的范围、程序流程等内容，认真学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及注意事项，扎实掌握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及相关规定，确保依规办理。

（三）全面规范加强信息管理。建立信息发布审查制度，明确信息发布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建立涉密审查制度，针对我局涉密信息多、单位性质特殊，我局严格实行信息保密审查制度，确保涉密内容不上网，上网内容不涉密。建立督促检查制度，不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督查，确保政府信息主动及时公开。

（四）细化常态化公开措施。要求机关各股室公文起草、审核、签发等过程中，每一个环节由专人对文件的公开内容、公开属性进行审核、确认，做到应当主动公开的，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予以发布，保证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强化政务公开各项保障措施。创新政务公开工作形式，拓宽公开载体。完善市局官网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信息公开平台。通过局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和法规，方便退役军人查询。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退役

军人保障法宣传活动，组织《退役军人保障法》进社区、进学校、进军营，通过宣讲、发放宣传材料等多种方式，增强广大退役军人们对政策的了解，共发放相关政策宣传材料 1000 余份，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三)不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二)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局信息公开负责部门与机关内部各股室之间联系，广泛征集各股室生成的工作信息，及时将各股室生成的信息发布到网上，尽量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进一步解放思想，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除正式文件外，其他由我局生成的对社会公众有指导或帮助意义的信息也要纳入信息公开的范畴之中予以发布；三是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使社会公众对这项工作有进一步的了解和更深的认识，引导公众正确使用信息公开这种新兴的政府服务职能，为自己的生活、工作提供便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